

## 墳墓以後

在中國的湖北，於 1978 年發掘了一個古墓，是二千多年前，春秋時代的曾侯乙所建。說起這個曾國，不僅我個人顯得孤陋寡聞，連對歷史有較深研究的學者，也得承認未聽說過。是怎麼回事？

原來春秋以降，周王室衰弱，諸侯的威勢膨脹，各自晉高位，楚子自己晉封為王，強秦更不用說了；小而無聞的曾侯，也就僭越威風起來。

原來這個曾侯，就是春秋時代的隨國，在安陸縣西北的一個小國。不過，這位“百里侯”，從其墳墓的氣勢來看，可真是豪華不凡呢！

當伍子胥為報父仇，率吳兵伐楚的時候(公元前 506 年)，楚平王已經崩逝，其子昭王繼位；子胥攻陷郢都，發楚平王之墓，鞭屍三百雪恨。他更追逐逃亡的楚昭王；昭王逃到隨國。子胥要隨國交出昭王；隨國拒絕，並予以庇護；申包胥哭秦廷乞師，救楚昭王反攻復國(公元前 505 年)。昭王感念隨侯救護他的恩德，予以厚報。

近年來，中國提倡歷史文物，“曾侯乙墓”出土的器用，在建造的博物館展覽。據說，是那時代同類發掘的最大者。朋友參觀後，買了一張 CD 來送我。原來那墓中，在主棺之外，還有十二口棺木陪葬；並且還有各種的食具和祭器，樂器，各般的兵器，十分排場，真是洋洋大觀！明顯的，墓主相信有死後的世界，在將來，還要過風光的生活。其規模局面，恐怕要等秦始皇的陵墓發掘後，才可相比。

中國古時的宮殿建築，都是用土木的質料。所以有“大興土木”的說法，到今天還用“土木工程”這個名詞。不過，那樣的建築材料，缺乏耐久性。就如阿房宮建造得那麼美觀，那麼宏偉，結果被楚霸王放火燒光了，後人憑弔說：“楚人一炬，可憐焦土”！

反觀他們營造陵墓的工程，可真是勞民傷財，用大石頭來建造；往往國君還活著，就刻意經營了，有的要用全國好幾年的賦稅收入，來作他們的長眠之處，老百姓吃不上飯，且不去管他！也許，這是他們知道今生是短暫的，死後靈魂不滅，來世的存在才是永久的。

中國人大都諱言死亡，稱為“大行”，“不祿”等話。連墳墓也有婉言，就是用好聽話，表明不受歡迎的事實。

這樣，“佳城”並不是城，而是墳墓。

據說：漢朝的滕公夏侯嬰逝世了，大群的公卿去送葬，忽然拉車的駟馬悲鳴不肯往前走，用蹄刨地。經掘下去，見有白石，上面銘刻著：

佳城鬱鬱，三千年見白日，  
吁嗟滕公居此室。

只是不知他在那裡要住多久。

墳墓另一個不那麼可怕的名字，叫“屯窆”。屯，是長的意思；夕，是夜晚，墓穴中沒有早晨，自然是長夜。“門一閉兮夜何長！”是古人的悲哀，所以要陪葬要豐厚，免有缺乏。

就是平民，也都流行豐葬。不是君王的富豪，建大墳墓，算是應該的。連貧窮的人，也得勉強從俗，欠一身債，可得營墓營奠，少不得的。

為甚麼會有這樣的觀念，這樣的舉動？是從哪裡來的？是否可作為對來世生活的認定？確是值得我們深思的事。就是連“立功，立德，立言”三不朽的觀念，也是要存到後世，在死後讓人記念。否則誰管這些？

無獨有偶，古老文化的埃及，也是著意修造墳墓；遠在三千多年前，就建造巍峨宏偉的金字塔。當然，那不是留給後代觀光的，而是為法老們身後的預備。金字塔的墓室裡，不僅放置木乃伊，以保存“不朽”，並有糧食儲藏；在牆壁上面，還刻有圖畫，有一隻鳥，從躺在那裡的人身上飛出，或是有一隻船，航向遠方，推測都是代表靈魂的離去。

希臘和羅馬，給我們留下的廢墟，因為是用大石頭建築，所以能夠存得長久。那些都是人住的宮殿，國家議事的廳堂，或是崇拜的偶像廟宇。而對於死後的墳墓，反倒並不甚著意經營。這是否表明他們比較實際，為了今生，不注意來世呢？我們不能輕下結論。

在舊約聖經中，約伯曾說：“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，末了必站立在地上。我這皮肉滅絕之後，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。”(伯一九：25,26)

舊約先知但以理，不僅講末世預言，也清楚說到人末後復活的事，那是神藉天使的口，向先知啟示：

那時，保護你本國之民的天使長米迦勒，必站起來。並且有大艱難，從有國以來直到此時，沒有這樣的。你本國的民中，凡名錄在冊上的，必得拯救。睡在塵埃中的必一多人復醒：其中一得永生的，有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。智慧人必發光，如同天上的光；那使多人歸義的，必發光如星，直到永永遠遠。(但一二：1 - 3)

主耶穌更清楚說明，因為祂是人子，有從神所交付在末日行審判的權柄：

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希奇，時候要到，凡在墳墓裡的，都要聽見祂[神子]的聲音，就出來；行善的復活得生，作惡的復活定罪。（約五：27 - 29）

世人多是逃避死亡，想盡方法，延遲那不愉快的約會。所謂達觀的人，也是取不得已消極接受的態度。只有生命之神子耶穌基督，能夠堅強的站在墳墓前，宣告說：

我是復活，我是生命。  
信我的人，雖然死了，也必復活。  
凡活著信我的，必永遠不死。（約一一：25,26）

聖經又說：

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[耶穌基督]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，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作奴僕的人。（來二：14,15）

信主的人，對死亡不再懼怕，因為靠著復活的主，脫離了死亡的轄制。我們是從死亡的世界，進入生命的境域；藉著信主耶穌，才可以得新生命，有永遠的榮耀盼望。

使徒保羅得主啟示，說道將來死人復活的情形。他生動的以種子的比喻，說到埋葬與復活：

所種的是必朽壞的，復活的是不朽壞的；所種的是羞辱的，復活的是榮耀的；所種的是軟弱的，復活的是強壯的；所種的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。若有血氣的身體，也必有靈性的身體。經上也是這樣記著說：“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有靈的活人；末後的亞當成了叫人活的靈。（林前一五：42 - 45）

那麼，如果我們相信有來世永生，在今生所餘短暫的年月應該作些甚麼？就是引人歸義。

有個故事，講到有三名鬼。第一個鬼，叫人不信有天堂，所得效果不大；第二個鬼，叫人不信地獄，成績也甚平平；惟有第三個鬼，並不勸阻人信甚麼，只說：“沒有甚麼緊急！”結果，為魔鬼建功很大，使很多人失誤救恩。

願聖徒靠基督復活的大能，起來作工，引人出死入生，給人永遠的盼望。

作者：于中旻  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  
[aboutbible.net](http://aboutbible.net)